

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修改国家赔偿法的决定29日经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修改后的国家赔偿法重新规定了相关细则,其中,殴打虐待或放纵他人殴打虐待致公民伤亡列入国家赔偿范围、看守所正式纳入国家赔偿的义务机关范围等,这些规定更有效地保护了公民的合法权益。

我国修改国家赔偿法 今后“躲猫猫”可获国家赔偿

今后,被殴打虐待而伤亡者可获国家赔偿

根据修正后的国家赔偿法,殴打虐待或放纵他人殴打虐待致公民伤亡列入了国家赔偿范围。

这一条款主要是针对在一些监狱、看守所等地方存在的被放纵的“牢头狱霸”等现象。一些常委会委员提出,不管行政机关,还是刑事、侦查、审判机关,都存在以不作为方式侵害公民权利的现象。比如,在拘留所或者监狱,新进去的人要经过一番“操练”,包括打、体罚等,而有些管教人员却视而不见。

修正后的国家赔偿法明确,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行使行政职权时,“以殴打、虐待等方式或者唆使、放纵他人以殴打、虐待等方式造成公民身体伤害或者死亡的”,受害人有权取得赔偿的权利。

看守所正式纳入国家赔偿的义务机关范围

根据修正后的国家赔偿法,看守所正式被纳入赔偿义务机关的范围。

对公民采取拘留措施,依照本法的规定应当给予国家赔偿的,作出拘留决定的机关为赔偿义务机关。对公民采取逮捕措施后决定撤销案件、不起诉或者判决宣告无罪的,作出逮捕决定的机关为赔偿义务机关。二审改判无罪,以及二审发回重审后作无罪处理的,作出一审有罪判决的人民法院为赔偿义务机关。

公民财产权受损获国家赔偿方式更细化

对侵犯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财产权造成

损害的情形,修正后的国家赔偿法对赔偿方式作了更加细化的规定。

修改前的国家赔偿法规定:“处罚款、罚金、追缴、没收财产或者违反国家规定征收财物、摊派费用的,返还财产。”

修改后该条款为:“处罚款、罚金、追缴、没收财产或者违法征收、征用财产的,返还财产。”

对修改前的法律中“财产已经拍卖的,给付拍卖所得的价款”的规定,修正后的国家赔偿法规定:“财产已经拍卖或者变卖的,给付拍卖或者变卖所得的价款;变卖的价款明显低于财产价值的,应当支付相应的赔偿金。”

此外,修正后的国家赔偿法还新增一项规定:“返还执行的罚款或者罚金、追缴或者没收的金钱,解除冻结的存款或者汇款的,应当支付

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护理、康复等费用正式计入国家赔偿金

修正后的国家赔偿法规定,侵犯公民生命健康权,造成身体伤害的,应当支付医疗费、护理费,以及赔偿因误工减少的收入。与修改前的国家赔偿法相比,“护理费”新纳入赔偿金范围。

针对因侵犯公民生命健康权,造成部分或者全部丧失劳动能力的情形,修正后的国家赔偿法规定,“应当支付医疗费、护理费、残疾生活辅助具费、康复费等因残疾而增加的必要支出和继续治疗所必需的费用,以及残疾赔偿金”。

而修改前的国家赔偿法,只是规定“应当支付医疗费,以及残疾赔偿金”。

据新华社电

200多种外国牡丹国际牡丹精品展争艳

眼下,邙山上的洛阳国际牡丹园正在进行为期10天的国际牡丹精品展,引进的中、日、法、美等国200多个牡丹品种,15万株已绽放。由于今年洛阳市花会前期的气温偏低,牡丹花期整体延长。如今,在洛阳邙山上的各牡丹园内,晚开牡丹悉数绽放,晚春来洛的游客仍可一饱眼福。

据《洛阳晚报》

全国档案保护专家赴青海保护总书记题字黑板

4月18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胡锦涛在青海玉树地震灾区指导抗震救灾工作,并到玉树藏族自治州孤儿学校看望震后复课的学校师生时,在教室的黑板上题写了“新校园,会有的!新家园,会有的!”12个大字。近日,全国著名档案保护专家李玉虎教授与王文军工程师赶往青海,现场对黑板进行了实地考察研究,以确定保护方案。

据《北京晚报》

村民集体下跪,辽宁庄河市长辞职

4月28日,辽宁省庄河市第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接受孙明辞去庄河市人民政府市长职务,同时任命骆东升为庄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代市长。4月24日,辽宁省大连市召开全市领导干部会议,专题通报庄河市海洋社区等部分群众上访事件,责令孙明辞去现任职务。

据《南方都市报》

南京大部制改革任命大量副职,住建委副局14人

4月初,南京进行了大部制改革,28日,南京市委、市政府下发了公文公布这些副局长。其中,各部门副局长职数一般有5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多达14位。不少原先的正职和副职都退了,担任巡视员或副巡视员。

据《金陵晚报》

安徽县城开大会,上万学生被放假两天

不是假期,也不是周末,可安徽安城市舒城县城区的多所中小学乃至幼儿园的上万名学生却在4月26日、27日两天放假了。而放假的原因仅仅是这两天县城召开了一个“重要会议”。昨日,舒城县政府副县长余靖表示,给学生“调课”是为了避免开会期间出现交通拥堵。

据《新安晚报》

速览中国

2010年上海世界博览会即将隆重开幕,中国馆也备受瞩目。但是,与此前的山寨鸟巢不同的是,江苏阜宁县政府拨款350万元建设了个山寨版中国馆,在网上引起不小的波澜。

对此,阜宁县政府新闻办回应称:中央没有禁止的,都是可以做的;这个雕塑是应群众要求建设的,目的是弘扬世博文化精神,展示阜宁新形象,不存在侵权一说,既没占用耕地,也没耗资千万,目前投资不超过100万;网上有争议是可以理解的,是正常的质疑,不会追究发帖人的责任。



江苏阜宁“山寨版世博中国馆”。网友供图

江苏贫困县投资百万元,建山寨世博中国馆 县政府:我们县不穷! “建这个工程,本地人绝大部分赞成”

网帖爆料:农田上耗资千万建山寨世博中国馆

近日,网上出现一篇附带图片的爆料帖,称江苏阜宁县城城南204国道和329省道交汇处,一大片田地占用,建成了占地面积约4万平方米的市民广场。广场中央一座酷似上海世博会中国馆的建筑初现雏形,政府投资上千万。

帖子描述说,这座红色的建筑高24米,四方形的平台边长50米。上部是四方冠形结构,外顶部边长43米,其6层架空层全部为钢架结

构;下面还有4个钢筋混凝土大立柱。

整个建筑在结构、色调和外形等方面都和世博会中国馆相似。

在场人员介绍,这座永久性建筑是作为城市形象标志而出现的。施工设计图显示,建筑项目名称为“阜宁县规划局雕塑”,是常州市某建筑设计公司设计的。工程于今年2月份开工,目前正在加班加点,争取在五一前竣工。

工程招标公告显示:政府投资350万元

网帖所言是否属实?阜宁县政府官方网站一份建设工程项目招标公告显示:G204与S329道路交叉口雕塑项目,项目编号:BNX20100100501-02。

公告发布日期为1月22日,内容包括项目

地址、造价、资金来源、发包方式及投标申请者资格条件等。

招标公告提到,雕塑项目已经有相关部门批准建设,工程所需资金是政府拨款,工程造价约350万元。

官方称:中央没有禁止的都可以做

4月28日下午,对于为什么要建设该项目、工程实际造价是多少、是否占用耕地及有无担心侵权等问题,阜宁县规划局称不知道为什么要建这个项目。

阜宁县政府新闻办副主任周康说,应群众要求,建设这个缩小版的世博中国馆,目的是弘扬世博文化精神,选择的地方是一块闲置的绿地,并非耕地。据周康了解,目前工程花钱不超100万元,预计5月20日左右竣工。

“再说了,一个贫困县哪来上千万的钱啊,网上说的数据不真实,但不会追究发帖人的责任。”周康说,对这个工程,本地人绝大部分是赞

成的,因为阜宁没有一个标志性建筑,而这个建筑能填补这个空白,在国道省道交叉口能很好地展示阜宁形象。

周康说,阜宁县虽然说是贫困县,但比起安徽部分地区,也是沿海开放富裕地区,网上发表质疑的只是个别不了解真相的人。

在版权方面,周康说,先前没有考虑这个问题,但是后来咨询过相关专家,专家说建造的只是一个雕塑,充其量只能说象形,不存在侵权一说。

“中央没有禁止的都可以做,而且有上级领导说上海世博会是全国人民的,我们建这个雕塑是参与世博的一种表现。”周康说。据《潇湘晨报》

重庆也建“中国馆”



4月29日,一名游客在参观仿制的世博“中国馆”。

重庆市美心洋人街风景区修建的仿世博会“中国馆”吸引了不少游客。这座建筑除大小和颜色有所区别外,从远处看跟上海世博会的中国馆造型几乎相同。

新华社发